



5 您應該了解的事項

New Jersey 州法律幫助 抵禦工作場所性騷擾

- 1 《New Jersey 州反歧視法》(LAD) 禁止性騷擾，即工作場所中基於性別歧視的某種行為。這意味著您有權在工作場所免遭性騷擾之害，無論雇主類型或規模、您所從事的工作種類，或者所使用的語言。性騷擾可以包括口頭騷擾（例如淫穢言語或貶低性言論，無論是當面、電話還是在線）；肢體騷擾（例如未經同意的觸摸）；或者視覺騷擾（例如展示色情圖片、卡通或圖畫等）。
- 2 工作場所的非法性騷擾有兩種類型：交換型性騷擾和具有敵意的工作環境。交換型性騷擾是指將性行為作為獲得某種利益（諸如工作晉升）的交換條件，或者如果拒絕性騷擾行為，您會受到某種負面威脅（例如遭到解雇）。具有敵意的工作環境是指在工作場所受到基於性別的負面騷擾，其嚴重性或普遍性足以造成令人生畏的、敵對的或令人反感的工作環境。
- 3 當雇主知道或應該知道這些情況時，**必須採取措施制止性騷擾**。無論騷擾當事人是主管、同事還是存在工作互動的第三方（諸如顧客、客戶或供應商），都必須這樣做。舉例來說，如果某同事在主管面前詳細生動地談論您的身體，或者如果您舉報某顧客對您進行不必要的性接觸，您的雇主必須採取制止措施。
- 4 聯邦法律也禁止工作場所的性騷擾行為，但 LAD 提供了兩項關鍵性額外保護。第一，聯邦法律僅適用於擁有 15 名以上雇員的雇主，而 LAD 適用於 New Jersey 州的所有雇主，無論規模如何。第二，LAD 還保護獨立承包商免受性騷擾，而聯邦法律僅保護那些法律上被歸類為雇員的工人。
- 5 當您對性騷擾表示拒絕、提出性騷擾投訴、行使或試圖行使 LAD 規定的任何其他權利時，**LAD 禁止雇主對您進行報復**。

如需了解更多信息或者提交投訴，請訪問網站 NJCivilRights.gov 或致電 1.833.NJDCR4U



NJ Office of the Attorney General
NJCivilRights.gov



02/24/21